

稿廳設建府政省北湖

廳長

陳

見內稿中

字第

號

別文
登呈

機送
關連

主席

別類

件附

會計室
金核

秘書長 技師 會計主任 股長 技師 佐理員 科員 辦事員

謝志博

周鳴泉

羅持善

檔案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		分	
字	第	號	號	十	二	月	月	月	月	十	時	時	時
20	286	號	號	時	分	時	分	時	分	時	分	時	分
號	號	號	號	時	分	時	分	時	分	時	分	時	分

簽呈

光緒二十一年
於建設廳

日

字

号

事由：呈准已遵撥部仍達國儲金五十萬之由

(一) 案奉

鈞府光緒二十一年十月六日有財一特施字第一八五号鈔以

電以批財政廳簽呈批省銀引銀為征收本省節約建

國儲金一案經商議先項辦法核為可外抄者原案暨及

核定各廳保管款項改撥儲金數目清單飭遵辦

等因

(二) 查本廳核定數目為三十萬之除已遵撥存外理合

簽呈

70

全核

清王

主席陈

建设厅长林

0

0



中華民國廿九年二月廿七日收到

牧已撥存

據財政廳簽呈據省銀行簽為經收本省節鈔建國
儲金一案商議各項辦法簽請核示等情核由可行電
仰遵切實辦理由

生金存建國儲蓄收五千元之批由本行代收代付收

示
明
齋
書
畫
印

多什玉張四格五子花

湖北省

政
府
代
雲

省財一特施

二六五

中華民國
二十九年

卷之六

本府建設廳

業撥財政廳籌呈據省銀行籌為收本首節酌定

國儲金一案經廳與該行商議各項辦法業請核示前來查照批各項辦

法尚屬可行除將儲金額核改為貳百萬元電省團查照並分電外合

行抄發原卷呈及核定各廳保管款項改撥儲金數目清單仰即遵照辦理為

藏書字號 20286

要湖北省政府 鈇財 印附抄卷原卷呈三件各廳儲金數目清單一紙

監印高元勳
校對凌林鍾

抄財政廳原簽呈

案由：據省銀行簽呈為經收本省節約建國儲金一案請核示由
請求目的：據省銀行行長南燕簽稱：該行奉

財政部令飭遵照節約建國儲金條例擬具章程及填分期進度表，呈請核示開辦。現已擬訂呈核，在未奉核准前，所有本省節約建國儲金，似可由該行總支行處

依照四行節約建國儲金章程先行收儲，簽請核示！

簽批意見：

查節約建國儲金條例第二條載節約建國儲金由中

央中國交通中國農民四銀行及郵政儲金匯業局經收

其他公私立銀行經財政部核准經收節約建國儲金者

亦同。等語該行既遵照

財政部令擬訂章程呈核，現在雖尚未奉核准但恩施中

央及中國農民兩銀行尚未正式開始營業，而本省節約

建國儲金案已擬議成立，奉總團來催限期分報

儲款數額，至遲應將本月底儲款數具報，茲先將各

廳在一個月內不需用之保管各款，計共一百五十萬元

先行撥儲省銀行其餘各公支團儲款俟有成數，

再行具報，謹將與省銀行商議各項辦法分列於後：

一、儲蓄時期：查節約建國儲金條例規定，儲金須

滿三年始得提取，此次各廳所儲保管各款勢難

長期存儲，茲經商定改照節約建國儲蓄券條例

所定甲種儲蓄券辦法。在存滿六個月後，得先還

一部或全部。

二、改用存單：查儲蓄券金額，最多每張壹萬元，

茲為節省人力物力起見，經商定由行填給存單

，代替儲券。

三、填用存單辦法：由省銀行照各廳所辦各項事

款存儲數目，分款立戶填單。

4. 存單轉抵：各廳在六個月內，如遇有必須起用一部份儲款時，得以存單，向有銀行轉行抵押。

5. 將來為奉

總團命令將此項儲款改儲四行時，再當商議到機改儲辦法呈核。

上列各項，是否可行？理合開具各廳保管各款機件節約建國儲蓄數目清單，呈請

鑒核施行！

主席批元

附原案三件清單一紙 章程及說明各一份

財政廳謹啟 十月廿一

各廳保管款項機件節約建國儲蓄數目清單

民政廳	原議三十萬元	核改二十萬元
教育廳	原議四十萬元	核改三十萬元
建設廳	原議六十萬元	核改五十萬元
財政廳	原議一百二十萬元	核改一百萬元
共計	式百伍拾萬元	式百萬元

鈔省銀行行長原簽呈

查節約建國儲金本行迭奉

財政部令飭遵照節約建國儲金條例擬具章程及填列期進度表呈請核定開辦現已批訂呈核中茲擬在章程未奉核准以前此有本行總支行處依照中交農四行節約建國儲金章程收儲是否有當謹合節鈔部令一紙簽請

董事長核示

行長南

鑒

前抄財政部令飭本行辦理節約建國儲金三訓令

一、二十八年四月八日財政部渝錢字第八二五號訓令本行照以查
節約建國儲金條例經呈奉部施行合行抄發分期進度表
及新定收報節約建國儲金月報表式令仰遵照節約建國
儲金條例具章程呈部核准刻日開辦等因欽此建國大計
務仰努力進行期能超過預想收儲數目以宏收益仍按月填
報併核為要此令等因

二、二十八年九月四日財政部渝錢字第一九八號令飭本行抄訂節
約建國儲金章程並填報進度表送部以憑核辦等因開辦勿延為
要此令等因

三、二十九年五月二十一日財政部渝錢字第一五四五號訓令略以查
目前重要城市游資極多四行已往積極收儲各商業銀行尚
地方銀錢及郵政儲金業務應即分別努力辦理節約建國儲
金以昭重要城市游資極多四行已往積極收儲各商業銀行尚
照切實辦理並隨時辦理情形按月具報為要此令等因

簽呈

二十九年十二月 貳肆日
於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20286

事由

呈復已遵撥節約建國儲金五十萬元由。

(一)案奉

鈞府二十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省財一特施字第二二八五號銑代電以據財政廳簽呈據省銀行簽為經收本省節約建國儲金一案經商議各項辦法核尚可行抄發原簽呈及核定各廳保管款項改撥儲金數目清單飭遵辦等因。

(二)查本廳核定數目為五十萬元除已遵照撥存外理合簽請

鑒核一二

謹呈

主席陳

兼建設廳長林逸聖

志

成請

傳

12 24 15

20